

110 年住宅補貼

「線上申請衝一波 電動機車騎回家」

線上申請抽獎活動規劃

- **活動目的：**110 年住宅補貼政策於 110/8/2 申請開跑，但因國內武漢肺炎疫情嚴峻，為鼓勵民眾多加利用線上申請各類補貼，防疫做好做滿同時還能參加抽獎活動，其餘規範請參閱下列說明。
- **主辦單位：**內政部營建署
- **承辦單位：**士奇傳播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

【活動辦法】

- **活動時間：**110/8/2 ~ 110/8/31
- **抽獎資格：**
 1. **租金補貼**
 - 去年已申請通過者：同意主管機關系統自動帶入資料，即可獲得抽獎機會
 - 第一次申請補貼者：使用線上申請且送件成功者(包含填寫問卷)，即可獲得抽獎機會
 2. **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：**使用線上申請且送件成功者，即可獲得抽獎機會
 3. **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：**使用線上申請且送件成功者，即可獲得抽獎機會(特別獎僅限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)
- **前三大獎項「解鎖」標準：**
 - 申請人數達 30,000 人，即解鎖三獎 Dyson 空氣清淨機
 - 申請人數達 40,000 人，即解鎖二獎 iPhone 12 Pro 128G
 - 申請人數達 50,000 人，即解鎖頭獎 Gogoro VIVA

➤ **活動獎項：**

獎 項 內 容	抽獎名額
頭獎 Gogoro VIVA (<u>顏色隨機，價值約 54,980 元/臺</u>)	1 名
二獎 iPhone 12 Pro 128G (<u>顏色隨機，價值約 33,900 元/臺</u>)	1 名
三獎 Dyson 空氣清淨機 (<u>型號 TP09，顏色隨機，價值約 24,900 元/臺</u>)	1 名
全家便利商店 300 元電子禮券(<u>價值約 300 元/張</u>)	100 名
全家便利商店 200 元電子禮券(<u>價值約 200 元/張</u>)	100 名
全家便利商店 100 元電子禮券(<u>價值約 100 元/張</u>)	100 名
修繕補貼類特別獎：奇美除濕機(<u>型號 RH-06E0RM，價值約 6,488 元/臺</u>)	5 名
合計	308 名

註：上述獎品如遇缺貨或其他因素無法提供時，本公司有權以等值商品替代

➤ **抽獎時間：**預計 110/9/30(四) 進行抽獎

➤ **公佈時間：**110/10/8(五) 前於營建署官網公佈得獎名單

➤ **活動資訊：**請至「[內政部營建署](#)」網站或上「[內政部營建署-好康報](#)」粉絲團查詢

➤ **活動注意事項：**

1. 參加本活動者請務必確認個人資料之正確性，若因資料不全或錯誤，致無法核對、通知活動相關訊息或送達獎項者，視同放棄得獎資格。
2. 在不影響參與民眾之權益原則下，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保留抽獎日期更動之權利，並依行政程序完成後公布抽獎結果。
3. 得獎獎品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換，亦不得要求折換等值現金。
4. 中獎名單統一公布於「內政部營建署官網」及「內政部營建署-好康報」粉絲團，惟基於個人資料保護之考量，中獎人之姓名聯絡資料將作部分隱藏，主辦單位將以電話或 E-mail 方式發送得獎通知及機會中獎申報單給得獎者，得獎者須於 110/10/15(五)下午 5:00 前回覆領獎相關資料，並依領獎辦法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資料，方可領獎(領獎資料包含：機會中獎申報單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，共兩

項，缺一不可)，未於規定時間內回覆，視同放棄得獎資格，不予遞補；其餘獎項將逕寄得獎者。

5. 特殊獎品：gogoro VIVA 僅限中獎本人領取車輛和辦理車牌，並依領獎辦法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資料進行兌獎作業，並由 gogoro 門市專人通知中獎本人至指定門市進行兌獎手續，交車地點由 gogoro 指定特定交車服務中心處理。一旦安排領牌後無法辦理退貨。中獎本人需自行辦理交車，其他購車相關費用及稅捐如：強制險、領牌規費等由中獎本人自行負擔，無法也不能要求申請任何政府補助。

110/11/15(一) 17:00前未能配合親領獎項者，將視同放棄領獎資格，不予遞補。

6.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，凡領獎價值超過新臺幣 1,000 元者，獎項須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(稅額以獎品市價計算)，並將於年度結算寄發扣繳所得憑單；領獎價值超過新臺幣 20,000 元者，中獎人須繳納 10%機會中獎所得稅額(中獎人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，須繳納 20%)。參加本活動而須支付任何稅捐，皆為中獎人義務，應由中獎人自行負責，概與本公司無關，如中獎人未能如期依法繳納應繳稅額，即喪失中獎資格；前述稅捐法規如有變動，依修正後規定辦理。如有逾期、不願意配合或未提供完整領獎證明文件者，則視為自動放棄得獎資格。
7. 若中獎人為未滿 20 歲之未成年人，則需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無國民身分證者，須提供戶口名簿影本)以及任一法定代理人(或監護人)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8. 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，以及更動本活動之內容與程序，如有任何變更將公布於活動網站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9. 本署有權檢視得獎情況是否有人為操作之行為，對於以偽造、詐欺或其他不正當之方式意圖兌領之參加者，本署有權撤銷其中獎資格或拒絕其參與本活動。
10. 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主辦單位相關規定或解釋辦理。
11. 活動期間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詢「110 年住宅補貼推廣活動小組」。

活動聯絡人：陳小姐 電話：02-2735-5555*318 聯絡信箱：mail318@scweb.com.tw